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24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实际控制人陈立志先生、董事许松青先生通知，其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送达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，因涉嫌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立案。

目前公司各项经营管理、业务状况正常。在立案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